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英語學系(所)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所)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4 年 9 月 14 日(一)上午 12 時 10 分整

開會地點：本校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4 樓應英系辦會議室

主席：潘主任怡靜

記錄：陳佳貞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宣讀上次(104 年 8 月 31 日)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擬修訂學生校外實習課程施行要點。	照案通過。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二：應用英語學系辦公室位置是否搬遷。	由於合校後教學教室採跑班制度，無法固定，再則系辦公室位於行政大樓對同學處理課務與學務的相關程序較為便利，故目前應用英語學系辦公室位置仍維持在原空間。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三：有關學分學程開設數量重新規劃之相關事宜。	因應 100 學年度評鑑委員建議，做以下決議：1.根據 100 學年度系務會議，實用商務英語與英語教學兩大核心課程訂定最低修讀學分數為 6 個學分，並於學生畢業時核發修讀軸心課程之證明書。2.若學生修畢實用商務英語或英語教學任一核心課程至少 6 個學分並搭配外系(同一系所)兩門必修課程，亦於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學生畢業時核發修讀軸心課程之證明書。照案通過，並於系週會宣導相關事宜。		
提案四：104 學年度規劃新增部份學術活動與其相關事宜。	上學期辦理英文朗讀比賽、英語說故事比賽；下學期辦理英語演講比賽、英語作文比賽與英語商務簡報比賽。其他相關訊息請詳見附件。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五：持續推動本系教師研究及參與各項相關學術活動之相關事宜。	請林青穎老師與蔡宗宏老師規畫參訪單位。由林世忠老師召集社群之教師選擇合適的時間至參訪單位觀摩，並於參訪結束後，撰寫產學研究方向之紀錄。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六：規劃對於入學新生高三下學期成績不盡理想者提供輔導措施。	目前所招收同學已通過門檻，暫無需輔導，之後如遇到需輔導同學將交由導師進行相關輔導。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七：有關教育部核定本系 105 學年度更名案結果之相關應變措施。	因為本系兩大核心課程很多偏向商業運用，且主要生源與管理學院相同，皆為高職畢業學生，請主任主動詢問管理學院本系歸屬該院的可能性。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貳、主席報告：無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應用英語學系

案由：104 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調查表內容填寫，請 討論。

說明：

1. 依據 104 年 8 月 24 日教務處綜合業務組電文提出，為及早因應統合視導，教務處所列管的「大學甄選入學招生」，其中部份應由各系制定。
2. 教務處給予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調查表，其中第三大項訂定本系甄選入學五標檢定及篩選倍率之合適性與第四大項面試/筆試命題方向及原則，提請討論。

辦法：本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交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決議：本系為應用英語學系，因此甄選入學以英文學科所占比重較高，若報考人數不佳時，則增加篩選倍率，以增加報名人數。此外，筆試主要以測試學生具有基本高中職單字、文法、閱讀、日常溝通對話能力等為命題方向及原則。再則，每年定期召開會議檢視考試成績分佈情形，若考試成績落差太大，將進行改善策略討論，有關筆試評分項目及標準訂定則依照出題老師給予的答案評分，以達成評分的客觀性及一致性，請詳見附件 1。

提案二

提案人：應用英語學系

案由：訂定 10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之簡章，請討論。

說明：

1. 因本系於 105 學年度起加入碩士班甄選之招生管道，以往僅參與 3 月份碩士班考試。
2. 因教育部對 2 次招生考科相同有疑慮。
3. 本系碩士班考試考科是書審及筆試，故教務處建議碩士班甄試考科不要與之相同，提請討論。

辦法：本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提交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決議：本系碩士班考試考科是書審及筆試，因教務處建議碩士班甄試考科不要與碩士班考試考科相同，故碩士班甄試項目為書面審查，包含 1. 自傳及簡歷(20%)，2.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30%)，3. 英文研究計畫書(20%)，以及 4.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例如得獎或證照)(30%)，請詳見附件 2。

提案三

提案人：應用英語學系

案由：推薦本系(所)教師為本校 104 學年度學術委員代表及研究發展會議委員代表，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來文，需本系推薦本校 104 學年度學術委員代表及研究發展會議委員代表各 1 名。

辦法：本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交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決議：依照本系會議代表輪值表，推薦學術委員代表為謝春美老師；研究發展會議委員代表為黃淑慧老師，請詳見附件 3。

提案四

提案人：應用英語學系

案由：擬訂定本系未來之走向，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 104 年 8 月 31 日系(所)務會議討論有關教育部核定本系 105 學年度更名案結果之相關應變措施，決議請主任主動詢問管理學院本系歸屬該院的可能性。
2. 經管理學院於 9 月 9 日院務會議討論後，所屬該院系主任對於本系轉院之想法，提出本系應待教育部核准修改合校計畫書後，再行討論轉院議題。此外，管理學院對於轉院後本系可能需要做的課程調整是否對現有師資造成衝擊，亦是本系需要慎重思考之處。
3. 依據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9 月 11 日電文，校長指示將召開本系更名案討論會議，商討相關因應措施事宜。校長指示內容詳如附件。
4. 請各位師長對於本系未來之走向，提請討論。

辦法：本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留存於本系存查並依其決議辦理。

決議：給予老師一週時間思考此一議題，並於下星期一(9 月 21 日)再次召開會議討論。

提案五

提案人：應用英語學系

案由：有關未來如何提昇各類招生入學報到率，請討論。

說明：

1. 依照校長指示，請教務處與各學系所研議未來提升各學制報到率之因應。
2. 相關資料請詳附件。

辦法：本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留存於本系存查並依其決議辦理。

決議：

1. 由系辦先列出可拜訪之學校與機構，請老師(兩人一組)勾選欲拜訪之學校與機構，進行招生宣導相關活動。
2. 準備招生簡章寄至國中小、補習班、安親班老師。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無

陸、散會。(當日 13:30)

104 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調查表 —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

*** 本調查表共七大項，共七頁**

應用英語學系(請務必填寫)

一、系教育目標及招生目標 (可參考訪視表 p.1)

項目	內容
教育目標	配合國家教育目標及經貿發展需求，培養應用英語實務人才，使學生具備正確、流暢之外文聽、說、讀、寫能力。同時訓練學生具備商業、資訊及外語教學專業知識，發展出正確職業道德觀與國際現代觀之敬業精神。
招生目標	招收對英語具濃厚興趣且有志英語教學、商業實務及翻譯等相關應用英語領域的學生。 (例如希望招收具備***能力之學生，並透過本***課程與訓練，期以落實教育目標)

二、甄試項目及比重與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具有相關性 (可參考訪視表 p.3)

項目	內容
甄試項目/比重	甄試項目：書面資料審查/比重：50% (請參考 104 個人申請招生簡章)
教育目標	配合國家教育目標及經貿發展需求，培養應用英語實務人才，使學生具備正確、流暢之外文聽、說、讀、寫能力。同時訓練學生具備商業、資訊及外語教學專業知識，發展出正確職業道德觀與國際現代觀之敬業精神。
辦學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融合文化活動與語言訓練之課程教學。 2. 鼓勵學生踴躍參與英語文相關校內外競賽。 3. 積極推動學生赴校外公民營機構實習。 4. 獎勵學生考取英語文相關檢定證照。 5. 推動學術交流及辦理參訪，提昇實務能力。 6. 提供國外姐妹校交換學生機會，開拓國際視野。

	7. 本系學生畢業前須通過全民英檢至少中級複試檢定或同等級之國際標準化測驗。
相關性說明	甄試項目所要求準備的中、英文自傳，中、英文讀書計劃，歷年成績，以及技藝能競賽成績可以了解學生的語言能力，學習興趣，與未來就職方向，藉此資訊可幫助甄選出符合本系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之人才。

三、五標檢定及篩選倍率之合適性，包括「檢定標準之訂定」、「篩選倍率訂定」、「檢定及倍率訂定及其運作」及「學科檢定及篩選倍率的訂定及調整」均有訂定程序及檢討機制（可參考訪視表 p.3）

項目	內容
訂定程序	<p>本系為應用英語學系，故英文學科比重會較高。</p> <p>（建議學系應於系務會議或系招生委員會討論「檢定標準的訂定」、「篩選倍率的訂定」、「學科檢定及篩選倍率的訂定」，且各項程序均應作成文字紀錄。或者可以依據入學新生 PR 值落點分析加以檢視五標檢定及篩選倍率之合適性）</p>
檢討機制	<p>報考人數不佳，故增加篩選倍率，以增加報名人數。</p> <p>（例如：以第一階段報名人數的增減、不足額錄取情形、正取生流失、考生與家長及高中的反應與回饋等指標作為檢討項目，了解…，調整招生指標）</p>

四、面試/筆試命題方向及原則（可參考訪視表 p. 3~4）

項目	內容
面試命題方向及原則	<p>筆試命題方向及原則：</p> <p>筆試主要以測試學生具有基本高中職單字、文法、閱讀、日常溝通對話能力等為命題方向及原則。</p> <p>（建議學系應於系務會議或系招生委員會討論「面試命題方向及原則」，並做成文字紀錄）</p> <p>（以醫學之面試為例：如報考動機、能理解倫理問題，對知識見解、能兼顧他人觀點，態度及人格特質、具社會關懷的熱誠及整體表現印象、能做整體推論，溝通及表達、反應能力。）</p>
面試執行方式之檢討機制	<p>每年定期召開會議檢視考試成績分佈情形，若學生考試成績落差太大，將進行改善策略討論。</p>
評分作法	<p>1. 評分的客觀性及一致性</p>
	<p>依照出題老師給予的答案評分。</p> <p>（例如評分規則、評分委員了解評分規則之機制、事前的協調、試評機制的施行、複評機制的建立可以有效減少評分的差異性、了解各委員評分觀點之差異並建立重要指標共識）</p>
	<p>2. 評分項目及標準訂定</p> <p>依照出題老師給予的答案評分。</p> <p>（面試委員針對多項評分項目，並對每一考生逐一評分，在每一考生面試時間不長之下評分，鑑別度是否精準值得思考。建議訂定量化作法，例如採取等第評分再作分數轉化，並建立複審機制，檢查委員評分，針對差異過大或不合理，進行處置。）</p>

四、面試/筆試命題方向及原則 (可參考訪視表 p. 3~4)

項目	內容
分組作法、分數歸一	(描述「分組方式」、「分數歸一」及「分數落差」之處理。無則免填。另可參考附錄六第 13 頁的說明)

五、回饋及檢核機制（可參考訪視表 p.5）

項目	內容
入學前輔導措施	本系對甄試管道入學的新生，先檢視其高三下英文相關成績，若成績低於 60 分者，會於入學前通知該班導師，並請導師了解該生英文成績落後之原因，並針對其需要加強之語言技能（例如聽、說、讀、寫），建議其改善方式，並做後續之追蹤輔導。104 年度本系高中生申請入學前之新生，高三下英文相關成績皆達本系追蹤輔導門檻。

六、甄試生入學後學習追蹤評估機制（可參考訪視表 p.5~6）

本項商院學系、應日系、應英系因無參加考試分發，故可免填。但提醒往後仍應針對各類入學管道學生追蹤分析。

項目	內容
甄試與指考入學學生之畢業表現差異分析	（例如就業比例及類型差異性分析、不同入學管道學生就業/就學比例、就業類型等，以上分析之差異性與系招生目標相符情形為？）

項目	內容
甄試學生表現與「多元智能及適性選才」目標之相關性	<p>1. 不同入學管道學生參與課外活動表現資料表 (經由 繁星推薦/個人申請/考試分發 入學，1-4 年級生之比較)</p> <p>2. 不同入學管道學生競賽獲獎資料表 (經由 繁星推薦/個人申請/考試分發 入學，1-4 年級生之比較)</p> <p>3. 不同入學管道學生學業與課外活動差異性分析</p> <p>(例如上述三項分析了解入學後表現與甄選評量項目相符情形為何?)</p>

七、學生表現反映招生規劃之機制（可參考訪視表 p.6）

項目	內容
建立回饋及檢核具體改進招生之機制	自 104 年度起，甄試生入學時建立其學習表現檔案，一年後統計其學習成績表現情形，並分析甄試分項成績（例如中、英文自傳，中、英文讀書計劃，歷年成績，以及技藝能競賽成績）以及甄試三個學群(商管，語言，餐旅)與學業成績表現的相關性，以調整甄試分項成績配分比重，有利招募符合本系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之人才，並作為後續追蹤改善甄試生與招生目標不符之處所需佐證之具體資料。
回饋機制建立的資訊，作為後續追蹤及評估甄試生表現的具體資料	依所建立之甄試生學習表現檔案，統計其學習成績於班上表現之落點情形（例如排名狀況），並分析甄試分項成績(例如中、英文自傳，中、英文讀書計劃，歷年成績，以及技藝能競賽成績)，以及甄試三個學群(商管，語言，餐旅)與學業成績表現的相關性。再則是否本系注重書面寫作能力表現的甄選方式，會引響學生的口語表現，日後統計結果將可作為本系課程規劃與調整教學方式的參考依據之一。

系所班別		應用英語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甄試名額		4	1	
甄試項目	審查項目	1. 自傳及簡歷 (20%) 2.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30%) 3. 英文研究計畫書 (20%) 4.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例如得獎或證照) (30%)		
	參加資格	符合報考資格之考生		
總成績計算方式		×1		
同分參酌		1.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2. 英文研究計畫書 3. 自傳及簡歷	報名費	700 元
備註		1. 除正取生外， <u>得列備取生</u> ；備取生名額由招生委員會訂定之。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將併入本校碩士班一般考試招生名額內。 2. 備審資料於報名期限內寄出，逾期不予受理，所繳交資料概不退件。 3. 報考在職生者需繳送在職服務證明書正本（如附件九），於報名時一併繳交。 4. 實際招生名額依教育部核定為準。		
系所網址及電話		http://www.dae.nptu.edu.tw 08-7663800 轉 35101		

通 知

附件 3

104 年 9 月 9 日

請推薦 貴系(所)教師為本校 104 學年度學術委員會委員代表(1 人)及研究發展會議委員代表(1 人)候選人。並惠請於 9 月 18 (星期五) 前填妥下表，並請主任核章後，擲送本處彙辦。謝謝！

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啟

曾慧倩 14302

教師代表薦送表

系所：應用英語學系

會議名稱	教師代表	備註
學術委員會	姓名：謝春美 聯絡電話：分機 34651	本委員會以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及教師代表五人組成。任期一學年，以副校長為召集人兼主席。
研究發展會議	姓名：黃淑慧 聯絡電話：分機 32664	本會議由研發長、教務長、國際長、主任秘書、人事主任、各學院院長、通識中心主任、研究發展處各組長（主任）及教師代表六人組成，以研發長為召集人兼主席。

系主任核章：

104 學年度會議代表輪替表

會議名稱	104 學年度	備註
1 校務會議	潘怡靜	
2 校教評會		
3 教務會議		※視遴選結果為定
4 校課委會		
5 學生事務會議		※導師代表
6 學生獎懲會議		
7 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8 校務發展委員會		
9 學術委員會	謝春美	103 年以前為校務基金管理委員代表
10 研究發展委員會	黃淑慧	※研發處行政教師為當然委員
職涯與就業諮詢義務輔導老師	黃淑眉	104 新增
11 國際合作推動小組		
12 技專校院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執行委員		
13 四技申請入學委員會		
14 四技推甄招生委員會		
15 四年制聯合甄選委員		
16 校外居賃生輔導教師		
17 碩士班招生委員會		
18 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19 系列職涯輔導工作		
20 圖書諮詢委員會代表	廖淑芬	※以年度為單位
21 績優導師委員會代表		
22 休閒國際化學程委員會代表		
23 行銷英語學程委員會代表		
24 國企應英學程委員會代表		
25 貿易語文學程委員會代表		
26 創意資訊國際化學程委員會代表		
27 膳食指導委員代表		
28 內部控制專案小組		※委員結果將視校長圈選結果而定
29 技職教育宣導方案－種子教師	林世忠	
30 系教評會議委員代表	廖淑芬、黃淑眉	主任為當然委員。
31 院學術委員	林青穎	主任為當然委員。
32 院課程委員	陳美貞	主任為當然委員。
33 院務會議代表	林世忠	主任為當然委員。

項目	104	備註
系學會指導老師	潘怡靜	
活系動所	英文演講比賽(上)	廖淑芬
	英文作文比賽(下)	陳美貞
	英文朗讀比賽(上)	蔡宗宏
	英語說故事比賽(下)	林青穎
	英語商務簡報比賽(下)	謝春美
教室專業	1105 語言教室	黃淑眉
	1110 多媒體教室	林世忠
	語言實境中心	蔡宗宏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英語學系（所）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所）務會議

開會日期/時間：104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本校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4 樓應用英語學系系辦旁會議室

主席：

潘怡靜 主任	潘怡靜
--------	-----

出席：

黃淑慧 老師	黃淑慧	廖淑芬 老師	廖淑芬
黃淑眉 老師	黃淑眉	陳美貞 老師	陳美貞
林世忠 老師	林世忠	謝春美 老師	謝春美
林青穎 老師	林青穎	蔡宗宏 老師	蔡宗宏
范靜君 老師	范靜君	楊素貞 老師	楊素貞

列席：

林弋凱 老師	請假
--------	----

記錄：

陳佳貞 助理	陳佳貞
--------	-----

工讀生：

陳虹淳 學生	陳虹淳
--------	-----